

中領  
華有  
郵內  
政局  
特鑄  
准字  
掛號  
第二  
立八  
勞八  
之九  
新號  
開登  
紙記  
類証

نَصْرَاللهِ

صحيفه دينيه علمنه العلامه العريبي

月

半



期二十三第 卷五第

No. 32, Vol. V.

發出日五十一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١٣٥٢ ۱۳۵۲



## 月華發行部啟事

親愛的教胞們！明年——託靠主——還看月華媽？如果想繼續看，請將下面的單子填好，連同報費（全年大洋一元）一併掛號寄到「月華報社發行部」，我們當繼續照寄。

注意！如係團體，清真寺，學校，每年酌收郵費大洋四角，並請在年月日之下蓋印圖章。

茲寄去大洋	元角分預定	郵票	貴報年份自第卷期起至第卷期止	敬祈按期寄至	收爲荷此致 月華報社發行部	定報人	中華民國年月日
-------	-------	----	----------------	--------	------------------	-----	---------

徵求漢文經籍（他漢布其）啟事

求安拉憲助，我們想刊印「回教叢書」。但是，單就漢文的其他布說，已經很多了。我們所知道的，只是下面所開的幾十種，——其中還有無書的——。我們想先哲今賢們的著述，絕不僅只這一點；希望海內的教胞們：

(2) 願意把孤本經籍，未刻稿本皆給我們抄的，在我們抄完之後，原班桂號奉還。

(3)願意贈給我們的，我們除特別誌謝外，當於用畢之後，庋藏成達圖書館中。  
(4)如教胞們亦僅知道名目而沒有存書，亦請把名目告知我們。

現在把我們知道的漢其他布名字寫在下面：

北平成達師範學校出版部謹啟

性理本經解	古蘭譯性
正聖諭詳解	正教真詮
歸真總義	至聖實錄
穆罕默德	大化總歸
清真教考	四典要會
天方春秋	四篇要道
歸真要道	清真大學
天方性理	性命宗旨

信源六箴	道行究竟	會歸要語	清真解義	真詮要錄	清真指南	指南要言	天方典禮
典禮本經	五功釋義	教欵提要	真功發微	修真蒙引	禮法啟愛	禮法問答	禮拜箴規

清真釋疑悟  
真道溯源  
朝覲途記  
據理質證  
回教辨真略  
朝覲紀真略  
回耶辨真  
指迷考證  
尋理明証  
月指南  
天方曆要括  
寰宇述要

希真正答 穆士塔格 視天大謨  
齋月演詞 天方詩法 教理論

西行日記	穆民教訓	成達文書	昭微經	醒迷錄	回教考	醒世箴	教心經
聖訓四十章	和平的宗教	回回通考錄	漢譯偉嘎業	漢譯耳木代	清真易知錄	穆聖的感應	
其三							

清真蒙引歌  
天方大化歷史  
世界回教史略  
穆斯林的祈禱  
伊斯蘭之信仰  
清真釋疑補輯  
續天方三字經  
至聖千字贊  
回耶雄辯錄  
先正言行錄

小學教典課本	小學教典問答	中阿要語合璧	天方字母解義	清真教之研究	千問錄記(無書)
天方三字經註解	天方幼義三字經	天方女子四字經	認禮蒙引教科書	沐浴禮拜教科書	答問

至聖先知言行錄 女子沐浴禮拜敷科書 至聖穆罕默德聖蹟錄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لِلَّهِ الْحَمْدُ لِلَّهِ

وَمَنْ أَرَادَ آخِرَةً وَسَعَى لِهَا سَعْيًا وَهُوَ مُؤْمِنٌ فَأَوْلَئِكَ كَانُوا يَعْمَلُونَ  
 كَلَّا لَنَدَ هُولَاءِ وَهُولَاءِ مِنْ عَطَاءِ رَبِّكَ وَمَا كَانَ عَطَاءُ رَبِّكَ مَحْظُورًا \*

(سورة بني إسرائيل ١٧، ١٨، ١٩)

彼常欲今世者，我即在今世將我所欲者速賜與我所欲之人。然後我爲之設火獄，彼將被貶被逐而進之；彼欲後世，並爲之奔波，彼之奔波，而又爲穆民者，此等人，彼輩之奔波乃受准者。我助（兩縣之）每一縣：此一縣，與彼一縣，自爾養主之恩賜。爾養主之恩賜，非是滯留者。（一七、一八、十九節）

（引言）

嗚呼！聖道日衰，教義日晦，試觀朝出暮歸，東奔西馳之各色人等之大半，無一不在爲金錢而奔波爲利益而鑽營之中者，有幾許真心爲主道而工作者乎，吾恐千萬人中未必有一人也，此真可謂之鳳毛麟角不可多得者矣。可知聖道之衰微，教義之晦澀之一斑矣。彼終日惟利是圖之輩，只知今世之富貴榮華之可貴，而不知後世之富貴榮華較之今世爲尤貴也，只知現在之痛苦難堪，而不知後世之痛苦較之現在痛苦尤爲難堪也。故捨貴之大者而趨其小者，避苦之小者而趨而大者。是以一頭鑽於今世之中而不知返

## 古蘭譯解

馬宏毅譯述

焉。殊不知掌富貴貧賤之大權者乃「安拉」耳，惟彼能使其所欲者貴，能使其所欲者賤，除彼之外無一能使人富或賤也。吾人既知富貴貧賤之權乃操之安拉，則吾人之趨富貴而避貧賤可知無濟於事矣。孔子曰：「富與貴如可求而得之，雖執鞭之士吾必爲之；如不能，則吾從吾欲。」又云：「富與貴於我如浮雲。」可見真理自在天下，古今中外，原無二致。

### 一段

彼常欲今世者，我即在今世將我所欲者速賜與我所欲之人。然後我爲之設火獄，彼將被貶被逐而進之；

彼常欲今世者，即是惟今世之利益是圖，而置後世於度外之人也。此等人，安拉在今世即將安拉之所欲者賜與惟今世利益是圖之人，安拉不云「我即在今世將彼所欲者賜與彼人」，而云「將我所欲者賜與彼人，可知福分之多寡乃操於安拉之手，非人們所能自主也。試觀彼求其所欲求者，彼不能全滿其所欲，至多不過得其一半耳；再觀彼求其所欲之一部分者，彼或一分亦不得也。可知人之所欲，不能由人自主，惟安拉之分配是準耳。孟子云：「取之有道，得之有命。」即此之謂也。安拉不云「我即在今世將我所欲者速賜與凡欲今世者」而云「速賜與我所欲之人」，可知同是求者，而安拉或與之，或不與之也，非凡是求者皆可得其所欲也。彼欲今世者，雖所得有多寡之分，與有得有不得之分，然彼等之心則一也，故安拉於後世必以火獄賜之，爾時，彼等將被貶，被怒，自安拉之慈憫上被逐而進之。或曰：彼欲今世者，安拉即以火獄賜之，無乃太甚乎？蓋伊斯蘭教乃治世入世之宗教，果如所云「凡欲今世者，安拉即以火獄賜之」，則伊斯蘭教豈非出世之宗教乎？且人乃有生命之動物，有新陳代謝之作用，不求飲食必不能生存，則一面謀生存，一面辦功課，安拉將亦賜之火獄乎？曰：否。蓋伊斯蘭確爲治世之宗教，爲人苟能一面謀生活而經營，一面爲後世而辦功，此等人也，安拉不惟不以火獄賜之，且更加褒獎也。此處所提之欲今世者，乃終生爲利而奔波，置後

世於腦後之輩也。豈不見安拉所云乃「彼常欲今世者」。此一常字即有常定于今世，而不復知有其他之意也。

## 二段

彼欲後世，並爲之奔波，彼之奔波，而又爲穆民者，此等人，彼輩之奔波乃受准者。

即彼欲後世之福利，而爲後世奔波辦功之人也，孟子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之言，與此若合符節。或曰，既云「彼欲後世，並爲之奔波」斯可矣，而復提「彼之奔波」豈非衍文乎？曰，非也。古蘭一字一意，並無一字虛說也。此處「彼之奔波」之意，乃立意欲後世之福利，並爲之奔波之人，苟不遵循舍勒耳所定之路程而進行，彼雖自認爲爲後世而辦功，其功課亦不能受准也。再進而言之，苟一不信仰真宰，聖人，經典，及其天使之人，彼亦欲後世而爲之奔波，其功課可得受准乎？曰，絕不得受准也。蓋安拉以「爲穆民」爲受准者之條件也。先賢有云：「無堅定之信仰，無誠懇之意志，又無端莊之功課者，其功課可謂徒勞無益。」

### (結論)

我助（兩夥之）每一夥；此一夥，與彼一夥，自爾養主之恩賜。爾養主之恩賜。非是滯留者。

我助（兩夥之）每一夥；此一夥，即要今世者，與彼一夥，即要後世者。安拉將自彼之恩賜中各個賜之，非是對於此一夥則慨賜之，對於彼一夥則滯留也。不因求而遂與之，不因不求即不與也。不因作罪而不與，不因作功而加增，蓋一切之一切皆待諸來世之審判而後定也。吾人既知求亦不必得，不求亦不必無，且只求今世而棄後世於不顧者，必墮火刑；只求後世而爲之奔波者，後世之榮貴必得。則吾人何不速爲後世爲真主而奔波乎！

# 不幸的巴力士丁

記者

在帝國主義者用盡了方法，手段壓迫弱小民族的地球上；在弱小民族被迫不過，舉起反抗帝國主義的高潮激盪之時，各色各種的，自己已經承認的，而事實上也却是在被壓迫中的許多弱小民族，在這樣嚴重的時機之下，應如何放棄彼此間固有的猜嫌，隔膜，切實的聯合起來，站在一條戰線上，堅壁固壘，以與帝國主義者抗？然而，事實所告訴我們的，却都是些與這個原理相反的現像。

印度民族的先覺——甘地，打着團結



一之袖領族同中件事丁士方巴  
氏尼司侯民藏佛夫穆

國內各民族的旗幟，用不合作的方法與英帝國主義者奮鬥了若干年；然而，印度國內的「回」「印」兩民族間的隔膜，仍然是銅牆鐵壁般沒法打通，甚且流血的慘劇，不斷的由報紙的媒介呈現到我們眼前。何況在沒有能夠領導各個民族的領袖，每個民族都在仇視着別個民族的地區呢？巴力士丁的「回」、「猶」兩族，連年演着不幸的流血慘劇，便是一個很顯明的例子。

帝國主義者對於民族複雜的國家最慣用的手段，便是挑撥，離間。比如在印度，英帝國主義者對於回族施行「恩情政策」——對於回族人民，給予種種便利，尤其是在履行宗教儀式方面；使回族人民感恩戴德之不暇，因而減輕了反抗的力量；同時，對於相反的方面，也一樣的進行着不同的離間方法；所以「回」「印」之間的流血慘劇，便連三接二的演唱，而甘地氏之革命偉業，遂沉淪到現在仍不能實現。

月華

فضيلة الشيخ يعقوب البحارى



二之袖領族同丁士力巴  
氏禮哈布柏古葉

玩弄，一直到現在。在前幾年，帝國主義者以聖寺和長牆為目標，唆使「回」「猶」、「回」互相仇殺，不知道在這個極不要緊的目標之下，葬送了多少人類的同胞。結果，人們覺悟了英帝的詭計，互相原諒，把爭執的目標撤去——就是聖寺雖仍在回族人的手中，可是，耶穌教人於每個主麻日（星期天），可以進到當年耶穌在日的公事房（現在是耶路撒冷的勞則大學的大樓）裏作禮拜；而猶太人視為聖潔的哀牆，他們也能自由的去撫摩，接吻和哭泣。三族人平衡的解決了自己的事情，過他們相安無事的日子。自然，這種現像不是帝國主義者所願有的，所以千方百計，慘惡成了今年的「回」「猶」大慘殺。

今年的巴力士丁事件，在報紙上還沒有什麼有系統的記載；而事件發生以後，至今差不多兩三個月，本刊的通信員也一字未寄，殊令人悶悶。最近的開羅通信，只道着：愛資哈爾大學的舊部學員，在英政府由埃及調兵赴巴力士丁鎮壓亂事的當兒，舉行遊行大示威。這樣，與其說是埃及的回教徒聲援巴力士丁的回教徒，無寧說是非洲的弱小民族反對由一個地方調兵去鎮壓別地方的弱小，而無形的作亞洲弱小的聲援。古蘭上說：爾其互助於正義！

因此，我們希望：

1. 巴力士丁的弱小民族——「回」和「猶」，不論那方理曲理直，應即刻覺悟，互釋猜嫌，言歸於好，掉過槍杆來，對准你們的真正的敵人進攻。

2. 各地聲援巴力士丁的人類同胞，不論同情於那一方面，都該站在同一弱小的戰線上，敵愾同仇，協助巴力士丁的所有的被壓迫的民族——「回」和「猶」，解脫束縛。

這樣，才是正義；這樣，才能推倒強大而使弱小得到自由。否則，帝國主義者正在利用你們的一部份聲援一部份，爲是事件可以因此拖延下去，使弱小永劫不復的去當弱小；那便是全弱小民族的不幸，豈僅是巴力士丁的「回」「猶」兩個弱小的不幸而已哉！

# 向中國伊斯蘭民族的前途展望

(續)

劉 頤

著論

D. 關於各地清真寺的種種：

是指導部中的首腦。

1. 寺之作用：按寺本爲禮拜的與闡揚教義的純宗教的壯嚴的處所，但我們中國教胞之於寺，無異於民衆之於政府。寺之對於一般教胞，確具有嚴正的領導及治理之權限與威嚴。如日常生活之指導，教胞間衝突的調解與懲罰，學校之設立，實業之創辦等；凡爲穆士林，莫不自願的遵守之。寺內阿洪，是由方上衆鄉老議決聘請的，至少須由幾個理事及教門中的重要份子決定的。阿洪像民選的總統一樣，是絕對民主的；他的責任是一方穆民的長官，負有指導與講經，執行教法等。因爲『阿洪』這個名辭的意義就是，知行全美的人。他的這些權限，是大衆付與的，雖有因違犯教律而被鞭打或他項處罰者，絕無怨言。一方人士，全以阿洪之馬首是瞻，遵行之擁護之。寺爲一方穆士林之中心，具有多種作用之機關，阿洪又爲寺之中心，於此可見一方阿洪之好歹，關係一方之前途甚鉅。

統而言之，清真寺是穆士林的總指導部。阿洪

2. 寺之組織：清真寺既具有包括如上述各項性質的作用，他的組織大體相同，但有時復因各地進款多寡之情況而定，寺內人員之多寡即基此而定。馬松亭阿洪對此會有如下之繩述，「……普通一個清真寺裏，必有一位伊姆目，一位海推布，一位穆安津，另外再請一位博學碩德的阿林充當教長……假若方大人多事繁，有時以姆目和海推布穆安津都是雙軌，並且還添上一位穆夫梯，……在這職員之下又有幾個寺司務，和屠師，他們分管水房的事務取捐和屠宰。」一般的說來，怕還不佔多數，是如上述這樣組織完全的，普通的只是一個阿洪兼代了伊姆目，海推布……等，有時屠師和念邦克便由海里凡擔任。至於一位寺使夫却是極普遍的了。

此外是由熱心教門的鄉老組織的理事會，理事會的組組是包含若干理事，他的健全與否是以方之大小，事務繁簡而定其人數，一般的是理事長一人——或名社首，值月，總管等，理事若干人輪管寺內外交際，收支，建造諸項雜務。

3. 寺之經費：清真寺之建築，除在君主時代有敕建的外，都是自己捐資建造的，每寺都有基金，

基金的形式有屬於地產，靠租課為收入；有屬建築

物；有的為商營息；其他尚有經常的月捐，年捐，日捐等，日捐是每日由寺使夫或方上按門輪流收取，這種日捐——即通稱牌子錢，是絕對自願的，月捐

此種經費之用途，大半如下述各項：

一、水房煤火費。

二、寺師夫生活費。

三、過往之招待費。

四、阿洪之學課。

五、如附設之小學亦有由此項收入中撥歸使用者。

### 六、天下志士

篤信堅決分銷

月報張燕有

商只望死後



信篤孫任主副銷分安西

六、屠師生活費。

七、海里凡生活之維持費，（此項大半是由臨時方上人士公派或輪流管飯。）

八、其他雜用費。

4. 不隸屬寺之組織：新的時代隨來了許多新的需要，無所不包的寺之組織與其作用，因了環境之複雜，而產生爲了適應新的刺激的獨特性之組織，如因悔教案而全國各地紛紛組織的護教團，

後援會；歷史較久遠的回教俱進會，回民教育促進委員會；爲使全國回民有統一之組合而成立之回民聯合會，以及教義研究會等，以上這些組織大都是

如因婚葬大典，以及齋後或平時出散之天課者。血稅——即屠宰稅——之收入亦爲大宗，大半各地此種稅收全由寺內承包，由理事會掌管，贏餘歸公。

也有每月自由徵收的，也有事先各家自願報出每月捐款若干者，寫上捐單，月中由值月人徵收者。其他

如因婚葬大典，以及齋後或平時出散之天課者。血稅——即屠宰稅——之收入亦爲大宗，大半各地此種稅收全由寺內承包，由理事會掌管，贏餘歸公。

堅份子，實際上和寺就是一體，他們是以研究教義與促進文化，團結教胞，創辦刊物，交換知識，為任務，雖然目前這些組織還很脆弱，但其為未來光明之基礎，確已為不可否認的事了。

事實上告訴我們，他還有很多的缺點，是需我們繼續努力去改進的：第一是尚沒有完整的健全的全國統一組織，只是各地分散着各自為戰；第二是組織的內部辦事人員的敷衍與無識，漫無目標的盲幹，其由此種組織穆民蒙福者殊不多見。向亦有一二地互相扶助着指導研討，共同進行着，但究竟和在統一組織下按着統一的計劃所能收到的良好收獲所能比擬。——關於這一點，將在下面另有較詳細的敘述。

5. 寺組織內容之缺點：於此願就管見所及，站在教門的立場上指出一些缺點——前途發展的障礙，來作一番研討。想海內明哲，對那一種徒事誇張，掩飾缺陋的那種自欺欺人的態度，定深惡而痛絕之。

首先在掌教一方面檢討吧，「阿洪為一方中心之中心」阿洪之是否有真知，關係一方之向，背，從，違。但事實却有如下的情形擺在我們面前：——

『阿洪真知的少，糊塗的多。』

這是一位阿衡在月華說的話。

『阿洪的意義在前文已下有一定義，是知行全美的代表。與跟着這意義及需要隨來了阿洪分內的責任的諸條款，以及因其責任而定之『阿洪』最底限度的資格。阿洪的知與幹，能符合了他的諸責任，他的資格便全美了。否則就是一般人常呼『阿洪』了。』

阿洪的條件應是：

一、對於經典有深的研究，及對阿文需要有運用自若的程度。

二、需要對中文有閱讀及寫作的能力。

三、要有實業經營，及起碼要有辦學常識的能幹。

四、對內處置一方，與對外應付的手腕，與敢作敢為的精神。

這幾個條件雖然未免要有過苛之議，但請一視阿洪在一方所擔負的擔子，就可知其並非過苛了。我們再看一般的阿洪，究竟和我們所期望的幾個基本條件相差若何呢？他是：

一、目不識丁的（中文）殊不鮮。

二、更無論及其於辦學識和實業經營的幹能了。

三、即退一萬步說，阿文的一知半解，囫圇的發來，再圓滿的出賣，少有更精進的去作真知的探尋者。對於一種文字尚且如此，至於深奧的經典，更能瞭其真義？以如是而教人，其可乎？

#### 四、懦弱無爲，懼事

，混飯，虛應宗教儀式者爲多……

復次就寺對一方的

設施言：固然有因方上之經濟拮据而情有可原，但大半非完全無可爲者，可惜支柱人只知在吃與穿方面着想，比若

教育一方面，方上寧肯供給一般海里凡之伙食，而對於興辦學校，教授更切實用之知識，反棄之不顧。我並非說供養海里凡不對，主要是因為一般海里凡真正念經的少混飯吃的多，且從另一方面海里凡僅專習阿文，而對所謂世事人情，及應世常識，都



受讀本刊者固原劉約三先生

月華報社鈞鑒：

茲將照片奉上，其介紹

#### 來函照登

詞中，廿四字，雖係讀者仿作，然亦藉趙振武先生之格言，以贊美馬愚克先生之大著，抑亦贊美馬若軒老先生之創作也。順祝

鈞安。

讀者劉約三謹上。

不懂得，將何以負阿洪之重任？是以有十數年或廿年而猶未能成就一有真知之爾林。是故因教法的不良教材的艱深對初學者教以不正確的中國土音，開始甚至一二年，尙不得知一字之意。使其埋頭背古爾阿尼，以若中國舊式私塾之教法然；或開始即講艱澀的文法——賽理福。且更有甚者有些地方海里

相反的，他所能做到的，不過是禮拜與營屠宰等雜務。於一方之文化事業經濟合作事業之提倡，簡直是沒有事！此所以任何方上常進寺禮拜之人，恒較不接近禮拜之人絕對的少數。他的原因就是由於寺和一般回民生活之關係淺薄。長此下去寺將失其為回民之中心，而使我族胞在一漫無組織的形態下，過着日益向下的生活，寺將失掉了這許多群衆！

撇結所在，宣速有救濟之法。未來正未可樂觀呵！

另外，在這一項下略述海里凡的教育問題；僅就管見所及，試擇其缺點：

一、教材：過去及現在，自然純係關於阿文經典為海里凡之主要修業課目。經典外之有關實用如實業，政治，文學等之教材，少為吾各地宗教師所採用。但同時阿文在一般教胞中能運用自若者，真是絕無僅有，即在阿洪中亦屬少見。是即在專以阿文為修業之主要課目的海里凡在若干時期中，達如上述目的者，百不得一的可憐情況中，可想見民族語言在我穆民群衆中是完全失掉了。

二、教法：教授全採取私塾式的注入的方法，所以有能將『赫提』『古爾阿尼』以及所謂『雜學』也者順流倒背，却不能知其中之講義。念經者若此

聽者更無論矣。一般族人，只靠遺傳的信仰來勉強維繫其宗教生命，教門之不能向外發展，直接間接的都是由於他的賜與。

三、給養：海里凡的生活大半由各該方上之鄉老按其自願分擔一日（至少）或數日，十數日不等，輪流管飯。亦有每日出錢由海里凡自作者。按各地日常生活之實況，規定有六百，一毛，八百，五百不等，其他因葬禮而得額外之收入，與『賽得格』，與屠牲時之『刀錢』等為其津貼。生活誠屬可憫，而他方面供給者復感『心有餘而力不足』的苦衷。

統計各地清真寺所供養之海里凡，當不在少數，有寺因阿洪之衛林知名，多至十數人者，或一二三人，三五人不等，沒有海里凡的也不少，可惜沒有全盤統計，現單就項城西寺一方說：全方四十家，供養五個，每人每日六百，五人共三串，每月合九十串，每年一千零八十串；按普通洋價合一百六十元。此地方上四十家中，每家家庭經濟狀況，沒百畝之家，商業亦僅飯館，雜貨店零賣販等是。我們假定內地十八省的寺中有二千寺，平均以此最低之數為標準，每年將有卅餘萬元之多，加以各種寺額外之收入與較次需要之支出與冗出，以此一項可靠與經常之收入，試舉辦一較大規模之師校或大學，試思將有若何之結果？（間亦有因年境，營業，等因而減者，可另以他種方法籌募基金。）

（未完）

阿拔斯朝的教主，贊助「古蘭經爲所造物」之說者，頗不乏人，至於固執經典的明文或不屑作迎合異端之論而緘口不言或宣言古蘭經的無始者，亦實繁有徒。因爲這種糾紛，辱了若干的有道之士，滴了多量的無辜的血；一般人假借宗教的名譽而越逾宗教的軌範，大都如此。

當日對於這個問題的主張，雖有注重思想的過激派，固執經典明文的中和派或激烈派，但是他們統統都承認宗教的律法是應當服從的；關於民事與儀式的律例，是應該時時遵守的；關於修心養性的法則，是應該拳拳服膺的。這二派之外還有一般真主降靈論，或唯物論者，他們依着未信奉回教時所有的信仰，曲解古蘭經把一切外部的行爲，都當做內部的秘密；把古蘭經註解得不近人情。這派叫做索隱派或易司馬儀派，他們的名稱還很多，載在歷史書中，茲不贅述。當時他們的這種學說，是宗教的大敵，信仰的災殃；他們所滋生的禍患，在歷史上是很著名的。

一般先賢及其反對派雖一致的起來攻擊這般假道學，然而他們彼此間的內部爭執，仍未稍衰，勝負相循，迄無終結；在這種情形之下，彼此都收到切磋琢磨的益處。至回教紀元第四世紀初葉號愛施爾里的阿布哈桑先生始折中先賢學說與後學主張，依論理學原則，制定信仰大綱，同時的人，大都懷疑他的這種態度，甚至有誹謗他的信仰的，哈百里派簡直斷他叛教，應當名正典型。後來一般大學者如巴格拉尼人阿布伯克，兩聖地教長朱偉尼，愛斯法拉尼等都贊助他的學說，此時愛施爾里先生已逝世了。他們稱他的主張爲正統派。按正統派之名所以轟動一時者，由於贊助愛施爾里的這般學者，當時頗受教主及各要人之尊崇；他們的門徒又很多。考愛施爾里原屬分離派，後來對正統派與分離派間爭執最烈的問題，他曾同正統派的主張，最後完全接受先賢的學說。且宣言遵從大教長愛哈默德。哈百里（見阿布哈桑所著依巴奈。）回教大學者如賴聖地的教長朱偉尼，安哲理，羅托等氏，都贊助他的學說。當時有兩大勢力，都因這幾位大學者的盛名而挫折了。（一）尊重經典明文的勢力，（二）索隱行怪的勢力。自正統派盛行後，才二百年的功夫，這兩大勢力，完全消滅，惟各回教國的邊疆，尚存餘跡。

不過贊助愛施爾里的那般人，証實他的主張所根據的自然法則後，斷言信仰者應當確信那些前提和結論，猶如確信由此推論而得的信條一樣。他們的意思，以爲不信證據，就是不信本着證據而推出的結果。這種主張，曾盛行一時，至安贊理，羅机二氏及從二氏之說者，才反對這種主張，以爲前人所引的證據，無論是一個或幾個，有時總不免錯誤，後人根據比較確鑿的證據，推論事理，未嘗不可。所以設有限制證的理由。

至於回教哲學，則派別雖多，其主張皆以純粹的思想爲泉源。各家唯一的目的，都是：求智識以滿足理智「好發現未知或窮究已知」的慾望。當初，各派的哲學家，都得自由的發揚自己的學說；宗教家大都扶持哲學家而放任其意志；俾得以所發見的自然界的寶藏，自由的抒暢他們的理智，輔佐工藝的發達，鞏固社會的基礎。原來以理智思想發現自然的寶藏，這是真主所允許我們的；古蘭經云：『真主爲你們造化大地上所有的東西。』（二·二九）可見真主未嘗以明顯的或隱藏的東西爲例外。任何聰明的回教徒，都不該妨礙哲學家的進行，以致他們不能達到目的，因爲古蘭經已認理智爲社會福利之關鍵，分辨真僞利害之工具，而提高其地位；穆聖又說過：『世俗之事，你們比我精明。』出聖訓係愛奈耶和葉法而以迄所傳，見穆士林氏聖訓實錄。

百德爾之役，穆聖且拋棄自己的軍事計劃，而採納門弟子的實在經驗與正確的主張。

可惜一般哲學家，大都被兩件事征服了：（一）羨慕由希臘傳入的哲學家，尤好因襲亞理士多德和柏拉圖的學說；（二）沾染時人的嗜好，這要算兩件中比較凶惡的，就是：好參加宗教家的爭執。各哲學家，倘使不把自身與宗教相混合，以致自身捲入漩渦，必得自由的探討，則哲學之進步，人類之發達，文化之傳播。實意中事。著者講至此處，曾說過：『哲學及世俗之學，不可與宗教學混爲一談』。以少數哲學家之學識，抗衡衆人天性所好的宗教爭執，難免不受維持宗教信仰者的攻擊了。安贊理氏及其同道，曾蒐集哲學中所有關於真主之德性——「與其德性有關之普遍事理」，「原子與屬性之法則」，「物質物體之解釋」，以及認

## 伊斯蘭教法史

(續)

士謙譯

## 俘擄

古蘭宣明戰爭所俘擄的「候坤」云：『若爾等遇見不信者，則斬其頭，直至若爾等重戮彼等，一旦遇至戰爭，則爾等堅固斯蒂，厥後或施恩，或回贖，釋放』在主其事者自由。雖然以重戮斯地為條件，因此安拉曾怨穆士林在重戮之前收受贖金云：『在聖貨上沒有俘擄，直至彼重戮斯地。爾等要今世之財，安拉要後世，安拉乃大力精妙者。』（八、六七）穆聖為特殊的原因而命斬戮一部分俘擄，如於「伯德勒」之役而命斬。『「阿格伯」，於「吳候德」之役而命斬。』（二、三）「恩則台」；彼曾於伯德勒之役以不助敵而結約，後竟未全斯約。又如穆聖於克里麥加之後，為彼等所幹之罪惡，而傾其八人之血。

## 關於奴和蓄奴的一講

奴隸原來在阿拉伯人手是有，迨至伊斯蘭來到之時，而承認彼等所掌握的，古蘭云：『彼等保護己之羞體者。除己妻或其右手所轄者，彼等實乃不護前，而於第七十章中有同樣的阿也台。並在第四章中云：『若爾等怕不公，則一。或爾等右手所轄者。』（四、三）安拉以美善之奴道特獎釋奴：

1. 於第九十章中，視釋奴為人類感謝安拉的第一件事，而於堅定它之後云：『而彼不冒入險要。第爾怎知險要為何？（曰）釋奴。或當飢餓之日，供養親屬之孤兒。或臥於塵埃之貧人。且彼乃屬於歸信者，彼輩以忍耐相囑，以憐恤相囑。此等乃有好謝主的行為之前。』（九、一、一、七）而把釋奴置為人類感罰誤殺裏云：『彼誤殺穆民者，則釋一信婢。』（四、九）又在懲罰將妻比親裏云：『其以已妻比親者，厥後復返其已言者，則釋放一婢在互觸之前。』
2. 把釋奴置為諸種懲罰罪過之第一，於是在懲罰誤殺裏云：『彼誤殺穆民者，則釋一信婢。』（四、九）又在懲罰將妻比親裏云：『其以已妻比親者，厥後復返其已言者，則釋放一婢在互觸之前。』
3. 在解明天課的應受者，而把從八等人中的一分轉為釋奴，即是穆士林的領袖，拿取天課，而將其中的八之一轉為釋奴。
4. 古蘭命令：許可「贖身之奴」的要求釋放，而且援助他們交還他們所要求的。古蘭云：『爾等之右手所掌握者之中，要求寫字者，則爾等寫於彼輩等，在爾等確知其中有好時，爾等其由安拉所賜於爾等之財中，拿給彼等。』（二、三、三）以上所說的——尤其是穆聖多的挺勵——都是關釋奴，和穆聖重服的囑咐憐恤彼等所掌管的奴僕。

回教

正回教書會上場

反耶運動之估價及其他

(續)

(開羅通信) 馬金鵬

吾人認爲回教青年會之運動，在實際上效果很大。這是該會此次運動之成績，該會曾數次集會，而其最大之成就，最爲吾人所不可忘者則爲每次聚禮之演講人員分派各寺工作，記者會親自目睹情形之一切，在每個演講員的精神之表情上，文辭之懇切上，主義之正確上誠爲此次運動中一大貢獻，在演講中的聽者聲色爲之動，幾有全體聽衆因憤慨而哭涕者，吾人以爲此種演講人才，爲吾教之不可缺少者，而亦爲宗教發展之柱石也：

C. 至於其他各種集會吾人已不能勝述，要之：凡一同民無不痛悉「耶」教之各種奸詐手段者，是乃各團體之力也！



景情之作工兵官 部匠水泥房營築修軍路五十

現在的反「耶」運動已一度消沈了！由那萬丈的高潮，而一變成煙消了——不是「煙消」二字所可描寫的，因為這種運動的原動力，是全體民衆的一體情緒，這種情緒是在民衆的心中永遠存在，換句話說：回民存在一日，則反「耶」運動的思潮不能終了。現在雖說消沈下去，那只是表面上的停頓，這是在奮鬥的過程中之一站，至其消沈的原因分析說來：

- (1) 某種勢力之阻撓——是由於外來的勢力。

確是自身的不團結所致，要知道和平面目者的勢力

是何樣的偉大，吾人當共同團結，致力于一途，以與頑敵奮鬥，尙慮實力上之不能任，況復組織不統一也？

不過這是論其消沈之原因，已經給吾人一最大之教訓——團結——同時吾人當對此次運動之價值及其成就略伸意見：

(1) 此次運動之估價

此次運動總而言之，是一個神聖宗教戰爭的開始，同時是公理與強權的博鬪，也就是弱小民族之反帝國主義的運動，吾人很可以明白的明了：耶教或天主教，他們是帝國主義者的走狗而無疑，因為在吾人的腦海中始終留下了一條「殺教士外國進兵」的教訓，這並不是叫吾人甘於這樣敷衍下去！實在是叫吾們趕快的起來做自衛的工作，以期公理之光輝耀於世界。所以此次反「耶」運動實是吾人之唯一晨鐘，世界回民當真實的團結起來；同時也是給弱小民族們一個暗示，知道自身的危境，而需謀整個弱小的安全，

(2) 運動之成就

在此次運動的發生與消沈，雖說在時間上沒有多長，但在其成就上，實乃有意外之獲得，吾人從

最小的方面說去：

- (1) 指使民衆在反「耶」思想上之焦點，以求將來改進的準備。
- (2) 與帝國主義者一大覺悟。
- (3) 慈善事業之創辦，如孤兒院等（已成立數處）。

(4) 與世界回民一大教訓——內部之不團結。

(四) 反耶運動與我們：

世界上的弱小已經是在向帝國主義者不斷的反抗，他們的目的是爲公理而戰爭流血，爲反對強權而奮鬥，帝國主義者們之內在的矛盾，是已經到了不可救藥！這正是給予弱小民族們之自奮良機，而吾人處于遠東，受日帝國主義者之武力壓迫，這是吾人當急切反抗的，但在吾人之反抗前當使吾人內部自由平等，不論在教育軍事或政治之各方面，倘有真實團結之成功，則自衛事件定可指日而成，同時吾教之內部，一方內部組織完善，與國家共同努力，以謀國家地位之提高，一方則當與世界回教有相當之聯絡，而可聯合戰線共同努力，以期世界之和平，是則此兩方面吾人不可忽略也！

(完)

# 印度著名回教詩人依克巴博士之論政

(續)

(印度)  
海維諫

## 十一、回民之多數在北印

回教世界之中，印度乃回教的最大國家，從文化方面上講來，印度回教將來之生存，必須將其優點及勢力圍注於一個特別中心地，印度回民中那種有生氣有熱血的階級——爲英政府維持地方秩序及治安的那種服務軍警的回民階級，在其負責觀念尤蕩之時，其愛國熱潮尤沸。他們不但有解決印度政潮之可能，而亞洲之政治糾紛亦須仰求他們，倘政府在印度政府的管理之下，給西北回民自治自進的一個良好機會，那嗎他們定能擋住一切的外患，侵伐，與攻擊。不管是思想的衝突，勢力的角鬪，或軍閥的攻擊，他們都有抵制的力量，班加布省 Punjab Province 中的回民人數有百分之五十六，印度全國之警察及常備軍中回民佔五十四。倘把一萬九千從尼泊爾 Nepal 所補充的可兒奇 Yurkhi or Yurkhā 軍隊分開，那嗎僅班加布一省在軍警中所佔的人數已達百分之六十二以上。但是這百分之中，邊界省份及俾路支 The Louise Provinces and Baludistan 所有的六千軍隊不在此例。從這些軍警

大數上，諸公定能明晰印度西北之回民有抵制外人侵凌之可能，印度教的領袖色立勒瓦斯沙斯特利 Gari Naos Sastri 的意見是：「回民要求在印度西北部建立一個自由回教國家的意思是在有急難之時，他們可利用牠來做壓迫印度政府的工具」。此地我須向沙斯特利氏鄭重聲明，回民的要求的目的，并不是他所發表的那種感想，回民之要求的目的，是在求真正之自治實現，在公共的政體之下，倘回民不得保其文化，風俗，教儀的自治主權，印度之政體不能統一，回印問題不能解決，內戰不能休息，以致人民不能樂業，地方之安寧亦難講到。沙斯特利應贊成回民之要求，其用意在不許回民自立，力求回民印度教徒的政治約束，但是我的意見與他人的不同，我們是公開的，不是私利的，我們在原則上承認印度教徒，根據他們的歷史與文化有自立的主權，因爲我們要保存回教在印度的文化，及我們之優點，我們將「印度西北部括爲回教自治區」，認爲合理的要求，印度教徒須不要表示害怕的心理，以爲西北部括入回民自治的範圍之後，對於他們的將來有莫大之危險。

(未完)

# 調查 項城西寺之過去現 在及未來

劉鍾

寺之收入與支出：

A 收入項：

(二) 現狀：——  
全方戶口合計（包括由遷移來者）五十六戶，

人口（男女老幼）合計二百八十餘名。

財產，全方統計動產約萬餘元，最高單位數額，四千五百元，與四千元者僅二家，赤貧靠賣力謀生者，廿餘戶，餘平均每家約百元左右的不過十餘家，不動產全部合計四百零畝，最高單位額，未足八十畝者。

營業現狀，全方雜貨鋪五家，飯鋪二家，餘均業屠宰，小販，挑担流行生意者；其資本最多不過三二元的模樣。

全方受教育人數共卅五人，初級中學（縣立）三人，師範一人，高級小學八人前期小學十二人，私塾十一人，成年人受平民夜校教育二月餘的五人，受私塾經書教育的二人。

在縣立機關中任職者，商務會會長一人，牙稅局長一人。在外軍旅中者二三人而已，遠遷滬上居住謀生者二戶，約十餘人。（任租界巡捕者）

寺所屬不動產基業廿八畝，每年因歲有荒歉，平均可得六石上下糧食。當地卅畝，年收租課十二石（秋麥二季）

另外每月牌子錢六十串，與生息洋四元，樂捐

與不穩定的血稅之贏餘未有經常的確切的統計，B 支出項：阿衡常年供養四十石零一百串，二掌教，（即居師）常年供養四石，寺使夫月三元，（此項支出另歸方上餘外辦出）每日煤油茶水柴火，筆墨紙張，招待過往合計平均每日七毛月，廿元。

海里凡六名每日每人生活費六百合計每日三串六，全月一百〇八十串合此洋價為廿二元，（每元捌串肆百文）（此項費用亦由方公派，不在寺產收入項內支出）年二百肆拾元。

禮拜人數：經常守五功的男的卅餘名，女的二十餘名，守主麻聚禮的約九十餘人，大殿外月台跪拜無隙地，

以禮拜人數和全人之比較，除幼童，（男女）未出幼者老邁不計外，實及二分之一強。

陋風敗俗之改革：自張阿衡青林到任始，此地

猶有以開經，走墳以借搭救亡人之美名而斂錢的惡裕，張阿衡毅然決然不顧此因年深月久之陋習，拿着真正的憑據（經典）駁斥，現已一洗淨盡。

過去因阿衡對寺外回民之教導管理多不注重，以致寺內寺外一牆之隔其營幹歹的仍如故，如酗酒，賭博，吹煙，等是，張阿衡爲盡爲穆民之官長的責任起見任勞任怨，且得有力鄉老之助幫，對該酒徒，博徒等申斥，責打，勸誘，量情而施，現有悔過之酒徒博徒來寺禮拜二人。全方我回教居民莫不視寺爲其自治政府，所得之判斷，莫不心悅誠服，由是我區區之數十家居民好譽大著，所以有清查戶口不清查寺之舉，可證官方對寺之信任如是。

#### 議論年餘未得實現的『回民聯合會』的組織，張

阿衡暨方上衆鄉老有鑒於今後辦學校及其他一切事件上我們有了團體，去進行要順利得多，是以遂有九月十二全體大會之舉行，到會東西兩方合計及二百人。投票選舉聯合會執行委員九人，常務三人，主席一人。分裂若干年來之東西兩方，至此復親密的攜起手來，共同向着光明的前途踏去，若非張阿衡的德威感化，怎能臻此境地，托靠主二方重合之顯兆已見。若然，未來學校之創辦，當減少一阻碍，現雙方主麻日在一處聚禮，溶溶洽洽，真爲前所未有的興盛現象。

#### (三)未來的計劃：

他們爲了要使穆民兒童，尋得受教育的機會，

和種種可能（一切的免費），工讀學校的設立，成就了他們這個小集團裏面的目標。

在他們的計劃中，這個學校的學生名額，暫定四十名，雖未能包括現有的全額已達學齡而未能入學的兒童，但繼續辦下去，全美的總會實現，準備聘請教員一人，專門教授中文各種功課，阿文即由教長擔任，四十名學生之書籍及一切雜用等費除膳費仍由各兒童之家庭負擔外，全部由方上擔任。如下統計此項事業所費之全部經濟，常年支出至少

教員假定小學教員之薪金月起碼十元，年需一百二十元。

#### 夫役一名年金約四十元。

書籍：年定六十元，（包括小學校中之全部課程及阿文教材）

雜用：煤火燈油，筆墨紙張，……等起碼年需二百元。

學校之一切設備：運動器具，圖書等尚不在內，他如學生宿舍之添造，廳屋之興修，正一切待舉的時候。

至於工讀校的工作檢選亦需視基金之是否充足而定，即以上所列各項費用，亦視此基金之情況而定裁減或增添。

他們的計劃是除了在自身的努力以外，就是募集捐款來成此一件事情了，托靠主。

謹寫於一九三三十冊一日北屋窗下。

# 紀事

埃及葉合雅巴沙改組新閣及回光月刊已委新經理

愛大學員遊行示威  
聲援巴力士丁事件

北平宗教運動  
△基督教青年會發起  
△邀請回教參加講演▽

遊行示威，雖經軍警強壓亦無效果，以致流血慘劇，每日必演。近日，英國已從此間調去大兵，以圖威嚇，然亦不見效果。各地回民羣起聲援。愛大舊部學員，於十一月四日起，全體罷課，以圖遊行示威，經派去巡警四十餘名守門，禁止出入，始稍鎮靜。次日仍圖再舉，而警察已先事趕到，杜止一切，將來如何，尚在不可知之數云。

開羅通信云：埃及現內閣司迪克巴沙，業已因病辭職，現由葉合雅巴沙改組新閣。葉氏本係柴魯爾黨之主要份子，後以政見不一致，改組瓦福地的新黨；但，不久彼又退出。現在彼乃一無黨派立場之超然者，故閣員之分配，各黨均有云云。

又訊，回光月刊，社長及主筆去職後，教院方面已委任瓦直迪氏為經理，瓦氏非愛大畢業之師海，乃一時新人物，因此，一般預測回光月刊之內容，將來必另有一番新精彩。

又訊：巴力士丁之回猶事件，日趨劇烈，回民

川創立中阿學校

創學之論，高入雲霄，而海內教刊之鼓吹，亦不遺餘力，因此各地教胞受此刺激，已漸由醒悟而入於

躍躍欲試之途。這是我教光復的象徵，是值得額手稱慶的事！敵地位於省城之北，教民數百戶，遜清以前，穆民甚盛，故清真寺達六所之多，川中知名之阿林，多產自其地，寶川中穆民之發祥地，民國以還，雖困於兵匪之蹂躪，農村經濟之崩潰，但教胞愛護宗教之熱忱，仍不減當日，故各清真寺亦照常開學，成績斐然可觀，惟時代日見進步，事務日趨繁複，舊日經堂，專講宗教學問，忽於處世接物普通知識，不能應付生存今日之環境，已成不可諱言之事實，故該地熱心份子馬吉甫等，自擊這種現象，思有以挽救之，乃聯合新都愛教之士張席儒等，創辦一適合現代之中阿學校，蒙各寺阿洪一致贊同，積極籌備，業已於十月某日開課矣，校址設於唐家寺內，學生則是六方之海里凡，經費由各方上提出若干作為一切開支，公舉張席儒為校長，各方阿洪亦分別擔任職務，定期三年畢業，畢業後將選優秀者送省外留學，以資深造，這種阿洪鄉老合作各盡所能的事業，實是空前的舉動，開四川的新紀元，我們希望當事諸公，本着堅苦卓絕的精神，百折不撓的毅力，通力合作，站在一條戰線上努力前進，務期達到目的，完成使命，更希望海內的同志，予以精神、物質的幫助和指導，則幸甚矣。

## 長沙整理會公推監督委員

南

長沙通信：本市原有清真古客兩寺，產款約六七萬元之譜。近年以來，一被人把持，侵蝕近半，各種公益之事，因而廢棄，如不設法頓整，全部財產，必消滅於無形。現常德，益陽，寶慶三縣教胞，不忍兩寺淪亡，出頭整理，意在保全省垣宗教生機。故特在省組設整理長沙清真古客兩寺臨時聯合辦事處，已向民政廳，省會公安局，表地方法院，依法訴追曆年之侵款。現又由各縣代員，公推李誠忠，劉達三兩大阿衡，為整理監督委及督催各執委，加緊工作，期於最短期內，清算完畢，以便進行整理工作。長沙教務有振興之希望矣。

## 青 省府議決慰留馬步芳

△馬氏之體即民難▽

青海正聞分社云：此間新九師師長馬步芳氏前以軍務繁多，特為專心練兵起見，曾將所兼青海省府委員一職，呈請辭去，茲悉青海省府于四十九次省務會議，對該氏辭職案，已決議慰留云云。又訊：此間新九師師部，對於三月間籌借各縣農民籽種糧，業於日前開始徵收，茲悉該師師長馬步芳氏，為體恤民艱起見，將該項借糧，特免收息，日來借戶踴躍輸將，絡繹不絕。



成 達 出 版 部

歡迎齋月

大減價三個月

下：

書名	原價	現售	外埠寄費
成達文叢	三元	一元五角	三角
齋月演詞	三元	二角	三分
西行日記	八角	五角	一角
穆民教訓卷一	五角	三角	五分
穆士塔格	一角	一角	五分
阿拉伯文讀本初級第一冊	四角	二角	一分
阿拉伯文讀本高級第一冊	四角	二角五分	一分
阿拉伯文讀本高級第二冊	四角	二角五分	一分
阿拉伯文讀本高級第三冊	五角	二角五分	一分
阿拉伯文文法	八角	五角	四分
阿拉伯文讀本高級第一冊	六分	二角五分	四分
阿文教典課本	五分	一角	三分
阿文教典速成課本	五分	一角	三分
小學經文課本	六分	一角	三分
伊斯蘭名勝第一集	一角五分	一角	三分
古蘭與宗教卷一(阿文本)	三元	二元四角	三角
古蘭與宗教卷二(阿文本)	一角五分	一角	三分

親愛的教胞們！欽命的齋月，轉眼就到了！我們遵命封齋，夙興夜寐，很有許多空閑時間來看書。本部為歡迎欽命的齋月，給諸位教親們讀書便利起見，特將本部出版各書，分別折扣，賤賣三個月。由入「來哲卜」月起，至開齋節日為止，無論本市或外埠，一律按照下開價目出售；惟外埠請照原價加寄費一成，（如原價三角，減售一角五分，則收一角八分，餘均照算。）以免賠累過鉅。海內教親，請勿失此良機！茲將書名價目列

北平東四牌樓

成達師範出版社謹啟